

凌叔华

中国

的曼殊斐儿

Ling Shuhua

她被鲁迅称为「高门巨族的精魂」

她被徐志摩誉为「中国的曼殊斐儿」

她一生荣耀，半生海外飘摇，

芳魂化落叶，留一世才情多。

珍藏版

民国婉约
畅销作品

中国言实出版社

凌叔华

中国

的曼殊斐儿

ling Shuhua

鲁迅称为「高门巨族的精魂」

孙志摩誉为「中国的曼殊斐儿」

王荣耀，半生海外飘摇，

芳魂化落叶，留一世才情多。

林 杉○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凌叔华：中国的曼殊斐儿 / 林杉著. —北京：中国言实出版社，2014.5

ISBN 978 - 7 - 5171 - 0557 - 2

I. ①凌… II. ①林… III. ①凌叔华
(1900 ~ 1990) — 生平事迹 IV. ①K825.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82887 号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80 号加利大厦 5 号楼 105 室

邮 编：100101

编辑部：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甲 16 号五层

邮 编：100037

电 话：64924853 (总编室) 64924716 (发行部)

网 址：www.zgyscbs.cn

E-mail：zgyscbs@263.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盛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12.25 印张

字 数 275 千字

定 价 36.00 元 ISBN 978 - 7 - 5171 - 0557 - 2

写在书前的话

凌叔华是 20 世纪一位卓有成就的才女。她出生于北京官宦之家，气质高贵，温婉，恬雅，诗文、书画兼擅，深得那个时代文人圈子的赞许。她比之林徽因成名要早，成就更为富瞻。然而，凌叔华与其他女性相比，却走了一条颇为不同的颠沛之路，半生居留海外，直到晚年才回到生她养她的北京。

我早在创作完成《一代才女林徽因》之后，因着凌叔华在书中出现，很自然地，她便进入我的创作视野。不过，由于当时资料匮乏，所见资料大都停留在一些著作层面，对于完成一部传记相去甚远。比如她的籍贯具体在何处？她的父亲人生背景如何？一如表格式的相当概念。即使我采访她的女儿陈小滢，干女儿杨静远也未得到确切答案，她们只提供了一些自我亲历的材料（当然也很重要）。所以，这部作品我迟迟未能动笔。

直到有一天，我采访了广州番禺区地方志办公室原主任胡家梁先生，他才慷慨地把多年研究成果悉数提供给我，并告之

凌叔华·中国的曼殊斐儿

我凌叔华的故里在番禺区的深井村。在深井，我又得到村志办凌志康先生（原村党支部书记）的热情帮助，提供了许多生动鲜活的材料。加之天津朋友相助，又得到凌叔华早年在天津求学时的不少资料，弥补了凌叔华传记写作中的多个盲点。这些材料不仅丰富了作品中凌叔华的心灵世界，而且也建构了她的人生平台，在广阔的历史背景下，较为从容地展开灵魂的时空对话，向人物聚焦，写出多侧面的性格“文理”。

文本的透视很难一步到位，只能一步步接近它的真义。在新资料的支撑下，这次较之前出版的《秀韵天成凌叔华》一书有了较大的补充和修改，又添写了一些新的章节，不当之处请史家指正。

作 者
2014. 7. 20

目 录

序	1
第一 章 布政使家的女公子	1
第二 章 天光初露	17
第三 章 再添几重师从	27
第四 章 泪洒神户	41
第五 章 直隶女子师范学校	53
第六 章 燕京，燕京	75
第七 章 文坛初涉	87
第八 章 一场没有故事的婚恋	101
第九 章 “抄袭”与“闲话”的纷争	115
第十 章 伴君京都行	127
第十一章 第一部小说集	137
第十二章 甫到武昌	151
第十三章 八宝箱风波	169

凌叔华·中国的曼殊斐儿

第十四章	踏歌山水间	181
第十五章	主编《现代文艺》	193
第十六章	婚外情事	205
第十七章	内迁前夜	223
第十八章	乐山并未带来快乐	231
第十九章	北平奔丧	239
第二十章	青岛殷勤	249
第二十一章	山居的日子	259
第二十二章	告别故国	271
第二十三章	初到英伦	283
第二十四章	跨文化创作《古韵》	295
第二十五章	执教南大	307
第二十六章	第二次巴黎画展	323
第二十七章	陈西滢之死	333
第二十八章	殷殷故国情	347
第二十九章	叶落归根	361
附录一	凌叔华年表	371
附录二	参考书目及访谈资料	385

第一章 布政使家的女公子





她坐在后花园的小山上，望着猫额状的夕阳，慢慢地被深灰色的西山所吞没，收起了它最后几缕灼目的光芒。

山，如同搁浅了的古船，静静地停泊在遥远的天边，失去了大自然如泣如诉的天籁。被暮色简化了的风景，勾勒出一幅姿容婉约而韵味无穷的剪影，那静穆的美，隐约着一派醉意朦胧的风景。

夕阳欲眠，归鸦率行上下翩飞，两个翅膀不停地拍打着远处近处的灯火，涂抹着一天意兴阑珊的倦意，慢慢溶入暮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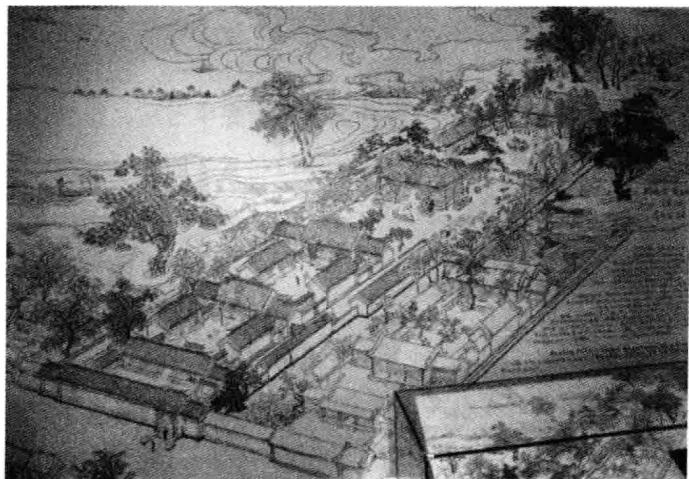
而她依然坐在岩石上，像一个虔诚的拜谒者，进入了一个惟神忘我的境界。山，在她的目光中不停地变幻着：或疏淡，或浓重，或清晰，或朦胧，或喧腾，或宁静，这是绘画要捕捉的最好的境界和语言。可是在她的目光里，有时感到清晰可辨，胸有成竹，令人兴奋和陶醉；有时转过身去，却变得意象散乱，一片模糊，形不成一个完整的画面。

这个时候，每一丝风声，每一声鸟鸣，对于她都是多余的，唯独窒息了一切，她才能进入至纯至美的境界。

困倦一阵阵向她袭来，她感到有些疲劳，不知不觉竟然睡去了。

一会儿，天上几只迟归的乌鸦，用穿透力极强的叫声，撕裂着寂寥的天空，蓦地把她从睡梦中唤醒。

她揉了揉惺忪的眼睛，怔怔地又去观看那蜿蜒的山峦。每到这个时候，她心里便响起母亲告诫的话：造物主自有它的旨意，静心领略才会得到。



凌叔华北京东城史家胡同故宅

这一次改变了观察方式，她先去用心测量山峰的高度，再去估算山势的坡长。那山体的颜色，也在她的目光中不停地测试着：由银白到浅灰，由浅灰到深紫，直到暮色加重，与升起的夜色渐渐叠加在一起。

有时候，她心里猛然冒出了一茎萌芽，试图把它记下来时，可是那一束光亮迅速熄灭，脑海里只剩下一片模糊。

她毕竟不是能够探测自我心灵感悟的年龄啊！

整整一个下午，她陷入苦思的境地。梦想使她尝到了足够的伤害，她的心情又懊丧起来。

“宝贝儿，快回去吧，天都黑了，妈妈还等你吃饭呢！”佣人张妈到后花园来找她了。

叔华打了一个呵欠，站起身来，摇了摇头不想回去。

张妈问：“你在这儿干什么，吃饭都忘记了？”

叔华说：“看山。”

张妈说：“山有什么好看的？”

叔华说：“那是我的功课。”

张妈不解地嗫嚅着：“做功课不在大先生书房，跑到这儿一待就是半天，这是哪门子功课。”她拉起叔华的手，一起回到妈妈的房里。张妈怕不有妥，又对叔华的母亲李若兰说：“她一到小山上便坐半天，是不是鬼魂附体了，快给老爷说说，派人到东岳庙进进香吧。”

李若兰说：“不用管她，你去给她用饭吧。”

这天夜里，母亲李若兰又和叔华说起外曾祖父五十岁才开始作画，一时间竟成了广东画坛名家的往事。李若兰是个有识见的人，她告诉叔华曾外祖父作画的事并非杜撰，而实有其事，这位外曾祖父是乾隆五十年（1785）恩科贡生、五十七年（1792）举人、嘉庆七年（1802）进士谢兰生（1759—1831）。《番禺县续志·人物志》载：他“字佩土，号澧浦，又号里甫，别号里道人。南海人。”中进士后“选翰林院庶吉士。以父年老未赴散馆，父歿，遂绝意进取。为粤秀、越华、端溪、羊城等书院掌教。治古文，得韩苏家法，诗宗大苏，出入杜韩；书法颜平原，参以褚河南、李北海；画尤高探吴仲圭、董香光之妙。论粤画者，谓在黎二樵之上。”“布政使南城曾燠，最推重之。有诗云：‘燕寝凝香一樽酒，眼中复得谢与崔。’崔为举人崔弼。”续志还说，他“生平意趣高迈，晚岁好道家言。”“年七十余，歿于羊城书院。”“著《常惺惺斋文集》四卷、《诗集四卷》、《北游纪略》二卷、《书画题跋》二卷、《游罗浮日记》一卷。”

谢兰生活了七十二岁，逝世后葬在火罗岭。

李若兰鼓励叔华说，绘画是一生的事业，不在一朝一夕，

要有一种顽强的精神才能成功。你现在还小，长大后自然就明白了。

那一夜，凌叔华失眠了。

 二

光绪二十六年（1900）庚子。

这一年是个多事之秋。英、美、法、德、意公使照会清政府，请禁大刀会、义和团，并调兵八千直抵北京，八月六日乙亥，西太后携光绪帝仓惶出逃至山西、陕西。

这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凌叔华出生在北京史家胡同的住宅。朱红大门坐北面南，兽环台门，两尊石狮一左一右在门前蹲伏着，麻木而冷漠地注视着街上匆匆过往的行人。院内古木参天，假山高耸，青砖兽脊，长檐斗拱，绕过照壁，一条砖石铺就的甬道穿过多进多厢院落，直通到史家胡同的后门，这便是凌福彭在京城任职时购置的房产。如果你从空中鸟瞰，这九十九间房子，鳞次栉比地纵横着凌府的豪华和气派。

然而，凌叔华的母亲李若兰生下这个女儿并没有给她增添些许喜气，因为前面两个皆为女儿，她此时又一次感到命运的无奈。在那个社会，女人要改变自己的命运，无疑是多生贵子，为丈夫接续家族香火。更何况她是家中最末的一位夫人，显然在几房夫人中也没有地位。这是那个时代的价值观。

三天后生女的消息才告诉了凌福彭。他若有所思地安慰李若兰养好身体，生育事由不得自己，来日方长，你还年轻。之后便按着“瑞”字排序，给孩子起名瑞唐。后来凌叔华发表文章，因在同母姊妹中行三，便沿用古人“伯仲叔季”称谓，以

此行世文坛。

京城的形势一天天吃紧，凌福彭只好安排她们母女回家乡避难，襁褓中的凌叔华第一次回到广东番禺老家。

番禺，是秦置县，汉代因之。隋开皇十年（589），分番禺、南海二县，但辖域不清晰。唐长安三年（703），于江南洲（今珠江岸南）置番禺县。宋开宝五年（972）并入南海，后又分置，县署在（广州）城东紫泥港。元后迁广州城的东部，城西部为南海，沿续到近代。

清代番禺县辖域：北48里至花县，南35里至顺德，东51.5里至增城，西1.5里至南海。东北70.5里至从化，东南74.5里至东莞，西北2里至南海，西南3.3里至南海。与今天的城域概念不同。

番禺建城很早。传周夷王（前891）时，南海有五仙人，衣各一色，骑羊亦各一色，来集楚庭，各以谷穗一茎留与州人，且祝曰：“愿此阙阙，永无荒饥。”言毕腾空而去，羊化为石。这就是羊城、穗城之来源。

据史载，粤城自周赧王（前314）初，越人公师隅相度南海地，始筑城曰南武。秦任嚣、赵佗相继增筑周围十里，是为越城。城内原有三山，北自白云蜿蜒南来，依次为粤秀、禺山、番山，相引如长城势，迤逦珠江而止。汉刺史步骘辟番山，唐节度史刘隐凿禺山。此后历代多有扩之，而故城大体如此。汉代史学家司马迁谓之“番禺一都会”，唐诗人高适云：“海对羊城阔，山连象郡高”，便说越城之事。

清代的广州府署、番禺县署、南海县署皆在羊城内办公。番禺和南海的辖界北起镇海楼，南经五仙门至珠江，一线中分，东为番禺，西为南海之辖地。羊城还有一个特征，从东城门到

西城门有一条主干道，叫惠爱街，这条街自西而东按十约（清代以人数多少定单位，约在镇乡之下），六约为府署所在地。八约为番禺县署所在地，十约为粤东典试和主考官行辕皇华馆所在地，凌福彭就是在这里完成乡试中举的。光绪十九年（1893）二月十五日，他又北上京城参加顺天会试（复试），中试恩科（即遇皇上庆典举行的考试，故称恩科）举人。

然而，凌叔华的家并不在广州城里，而是在城东珠江口交汇处金鼎乡（今深井村）的岛上。

小岛四面环水，形似一只宝鼎，古称金鼎。它的面积不足三平方公里，外出靠船摆渡。西北与黄埔隔水相望；东北与长洲隔水相邻（今河道已填平）；南望新坑等村落（今辟广州大学城），亦由河道相隔；东是珠江滔滔流水。小岛埠岗起伏，叠翠成青苍如黛的碧色。

小岛土壤肥沃，除种植传统农作物水稻、甘蔗、莲藕、茨菇、马蹄（又称荸荠）外，还种植荔枝、龙眼、黄皮等水果，尤其是荔枝，已有两三百年种植历史，百年树龄近千棵，红壳糯米糍是荔枝中的极品。

金鼎称乡，是以晚清规制，“无论为社为乡为约，人满五万为镇，不满者为乡”。金鼎人口四千，因而称乡。乡下有约，分别是中约坊、正吉约坊、岐西约坊，南田约坊等，凌福彭的祖居便是在“中约坊”的上街。

村中古宅、庙宇、祠堂林立，古巷石板铺路，幽深而绵长。

从“扶轮”、“说言”牌坊进入，放眼可见悠长的麻石巷，古宅石基高达两米，檐下雕刻精美。红砾石是明代建筑，大青石是清代建筑。屋顶双层梁柱，叠成品字，覆盖着墨色“黑瓦”。还有客家碉楼式建筑、西洋式门楼和廊柱，明显有着中西

文化碰撞的痕迹。坐落于岐西约坊的“愚园”，是清末民初广东省警察厅厅长凌鸿年的故居。

金鼎庙宇有十余座之多：武乡侯庙、北帝庙、雷公庙、医灵庙、关帝庙、观音庙、洪圣宫、三圣宫等。其中三圣宫便是凌叔华散文写到的庙宇，庙址在南田约坊，离凌叔华祖居中约坊上街很近，步行十分钟便可抵达。

凌氏祠堂原有二三十间，今存九间，其余因年久失修倒塌或“土改”充做民房。值得一提的是，一九二二年六月十六日，广东军阀陈炯明发动武装叛乱，炮击孙中山乘坐的永丰舰，吃水三米的永丰舰，巧妙地从金鼎与长洲之间东西小河里（仅两米水深）突围而出，直奔广州白鹅潭。一九二四年，黄埔军校创建时，因校舍不足，曾借用凌氏祠堂暂作营地，还借用井头岗、江抱元岗辟做操场，用以训练学员。

在番禺，凌叔华的家族史可上溯到南宋末年。

据《番禺县续志》和《凌氏家谱》载，她的宗祖凌震（1235—1315），字国威，号雷门，是福建莆田人。淳祐年间（1241—1252）进士第，知广州，兼领岭南东路经略安抚使，改广东都统。景炎元年（1276）端州航海至闽广间，广州海上溃军奉张镇孙为帅，震与镇孙结集，行伍分东西二路，誓图恢复。后与元兵屡战广州，张镇孙死，凌震收集散兵数千，倚文天祥为声援。后与王道夫再走广州，诏擢凌震为广州制置使，王道夫拜兵部侍郎、广州转运使。祥兴元年（1278）十一月，元将李恒复陷广州，“十二月，道夫先引兵取广州，与恒战，大败被执。震继至，亦败退，战于茭塘，又败，复退至城东东圃，纠义勇力战，兵势莫支，后震死，其子孙葬之东圃古鼎冈”。东圃在珠江北岸，与南岸的黄埔遥遥相望，平日有渡船往返。

凌震死后，其子凌方名落籍于南岸的金鼎墟，是为凌氏家族之始祖。累经元、明、清诸朝，凌氏一族生齿日繁，今深井四千多人，凌氏后人占了一半，凌叔华数“景客”一支，已是二十一世。

她的曾祖父凌梓，育有八子，是本村巨富。

她的祖父凌朝赓，号作朋，县志有载：“朝赓性慈惠而好奇，耐劳苦。亲丧未葬，徒步野宿数百里，求墓地，卒得之西樵山（南海县苏村），大科峰厝焉。咸丰初，岁大饥，时红匪乱后，乡民荡析，朝赓恻然，捐米数万石，全活无算，以是‘凌义士’之名遍远近。道、咸之交，中外多故。海山仙馆潘氏译刻西人算学，制器诸籍，朝赓与一西人友，益广加搜讨，听夕研摩，有汽船、水雷之制，尝以水雷破敌船舰之策，陈于钦差大臣龙元僖、罗惇衍、苏建魁三公。复制成风船，迳驶白鹅潭，机件灵捷。歿后，水雷颗颗犹陈列厅事侧。遗书数大椟，当时未有识者。论者咸以‘天不假年，不竟其用’，为可惜云。”

金鼎正像它的名字一样，这块形同金色宝鼎的土地，流光溢彩，香飘四季，它很容易让人想起富丽、凝重，沧桑的张力，人杰地灵的引力。这是大自然造物的杰作，也是给金鼎人一份独有的馈赠。

金鼎的渔业生产也颇具规模。清末民初已组成大型船队远涉零丁洋捕渔，“咸鱼地”就是出海归来用来晒鱼的场所。村南的沥江海（河道 80 至 100 米不等，水深 10 米）边，是金鼎八景之一“沥海渔歌”之地，这里聚居着村里上百户异姓居民，他们打鱼之外还负水上安全之责，有“金鼎海军”之称。每近黄昏，便舟船云集，歌声四起，此唱彼和，用渔歌镀亮着他们的人生。

沥江海还有津渡码头，北通黄浦、东圃、长洲，南达新坑、官山墟、大石头等地。清晨脚步匆匆，一片繁忙。随着欸乃桨声，船便驶离码头，放眼江水，烟波浩淼，衣袂飘飘，伴着水淋淋的朝暾，半江瑟瑟半江红，大自然给他们折射出特有的人生况味。

金有鼎的态度，鼎有金的精神。这便是凌叔华童年根之所系的故乡，精神的故乡，灵魂的故乡。

三

凌叔华的父亲凌福彭是晚清广东省一名俊彦，而在京津一带则更负盛名。

他原名福添，字仲桓，号润台，咸丰六年丙辰（1856年8月30日）生。光绪十一年（1885）乙酉科拔贡（秀才）入张之洞幕府；十九年（1893）癸巳恩科举人，二十一年（1895）乙未，会试中进士（二甲第三名），那一年他三十九岁。同榜有康有为（二甲第二十七名）、胡思敬、曹汝霖等。他未参加公车上书，朝考和殿试后，授翰林院庶吉士，入馆学三年后，补户部主事。之后，到地方任职，由天津知府（1901）、保定知府（1905）、天津道（1907）、



凌福彭（1856—1931）